

誠實標示不違法 · 衛生安全可放心

—進口米在台灣的市場行銷

針對日前立委揭穿國內諸多有名的台灣米大多添加進口米在內，引發消費者質疑。農糧署黃有才署長於 3 月 29 日的記者會說明，國內所有進口米均經檢查合格，衛生安全並無問題，消費者可放心食用。

台灣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每年須進口約 14 萬噸糙米，其中 35% 是民間進口，直接進入市場，65% 由政府進口，進入糧庫，再依據國內市場供需情形公開標售，因此，市面上有進口米是必然現象。

黃署長表示，混合米的售價通常會比純粹的國產米便宜許多，在鄰近國家也都容許混合米的販賣，而我國即是參照各國作法訂出有關混合米銷售的規定。依照我國「糧食管理法」、「糧食標示辦法」的規定，自今年 7 月 1 日起，市場上銷售的包裝米，如果有混合進口米，都必須於包裝正面中間下方清楚標示混合了哪些產地來源的食米與混合比例，且字體不得小於 0.6 公分，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黃署長強調，農糧署會全面清查市面上食用米抽檢工作，防堵業者未確實依規定標示或標示不清，將「洋土混合米」仿充「純正台灣米」販售，誤導消費者產生錯誤之認知；另針對不合格之業者，政府除要求立即下架外，也將按件處以新台幣 1 萬 5 千元以上，6 萬元以下罰鍰。



黃署長說明我國進口米行銷及管理方式

規格或等級	CNS 2	淨 重
類型或品種	蓬萊梗米(台梗四號)	碾製日期
產地	花蓮縣玉里地區 秀姑巒溪流域	期 作 別 保存期限

純正台灣米標示

品 名	白
原 料	產地 日本國(新潟縣)
重 量	1.4 kg ± 1.5 %
品質規格	CNS 一等米

純正進口米標示

品 名	蓬萊白米
品質規格	如上規格
產 地	台灣70%美國30%
期 作 別	正面右側

混合米標示